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徐瑞秀

電話：05-3620123#8852

電子信箱：taiwan1121@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大埔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301709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00000A_1130170919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30170919_ATTACH2.odt)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知研商放寬留職停薪人員於留職停薪期間發生配偶生育及眷屬喪葬事實請領生育及喪葬補助事宜案，檢附會議研商資料及「研議放寬留職停薪人員申請生育、喪葬補助意見調查表」各1份。如就調查問項不同意者，請敘明理由並於113年7月8日(星期一)中午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傳復taiwan1121@mail.cyhg.gov.tw (均同意者，則免回復)，請查照。

說明：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7月2日總處給字第113400130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人事處組織任免科(含附件)、人事處考核訓練科(含附件)、人事處退休福利科(含附件)

